

关于延川县红十字会博爱家园项目执行情况的信息公布

一、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国红十字会援建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博爱家园项目

二、项目地点

陕西省延安市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

三、项目周期

项目协议签署于 2025 年 5 月，实施周期一年，2026 年 5 月已全面完成项目各项建设及服务内容。

四、项目计划

依托博爱家园项目建设要求，结合郝家河村实际开展脆弱性与能力评估（VCA），完善村级红十字组织体系；建设防灾减灾、民生基础设施及特色产业配套设施；开展应急救护、健康知识、产业技能、防灾减灾等专题培训与应急演练；开展公益宣传、入户科普、走访慰问等活动；规范项目资金使用与全过程督导，全面提升乡村防灾减灾能力、基层服务能力，助力乡村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

五、项目目标达成情况

1. 完成前期调研、VCA 脆弱性与能力评估、多级专题培训及工作部署，项目前期筹备工作全部落地。
2. 建立县、镇、村三级联动项目管理机制，组建村级红十字组织、志愿服务队伍，配齐工作人员及志愿者。



3. 建成 210 平方米标准化养蚕房、博爱避险广场，修缮村内水井，硬件设施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

4. 按计划开展应急救护、健康知识、产业技能培训、应急演练、主题宣传等各类活动，全部完成既定任务。

5. 完成项目阶段性总结、终期评估、财务核查、资料整理及审计验收，项目整体达到预期建设目标。

六、受益人和受益效果

本次项目累计受益群众 850 人。通过项目实施，村级红十字组织力量进一步壮大，基层治理、公益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村民应急避险、应急救护、健康生活等知识知晓率提升 30% 以上；标准化养蚕房投用后带动村内养蚕产业提质增收，水井修缮有效保障农业生产用水；博爱广场兼具应急避险与公共活动功能，常态化开展义诊、宣传、公益服务等活动；全村防灾减灾综合能力、群众生活水平得到明显改善，党群干群关系更加密切。

七、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总资金 50 万元，资金已全部执行到位，使用合规规范。其中：修建养蚕房、应急避灾广场、修缮水井支出 447618.73 元，宣传、培训、慰问等服务类支出 52381.27 元，资金支出结构严格按照项目管理规定执行。

现予以公布。

附件：

1. 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博爱家园项目审计报告
2. 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博爱家园项目结案报告





延川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文件

延评发[2025]203号

关于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红十字博爱家园 项目结算的评审报告

延川县红十字会：

根据《延川县财政投资评审操作规程》，我们对你单位报送的文安驿镇郝家河村博爱家园项目结算进行了评审，该工程报送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由建设单位负责。在审查过程中，我们结合该工程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工程量、材料价格核实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查程序，现就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该工程由延安光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主要包括：新建蚕房、广场硬化、新砌砖墙、铺设排水管、墙面涂



料等其他零星工程。

二、评审程序

我们根据建设单位的报送资料，竣工后实地勘查，计算工程量并按照相关取费标准对该工程进行评审。

三、评审依据

- 1、建设单位报送的工程签证单、工程预结算书等相关资料；
- 2、《2009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4 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9 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及相关配套文件；
- 3、与工程项目有关的市场价格信息、同类项目的造价和其它有关的市场信息；
- 4、广联达计价软件 GCCP6.0；
- 5、税率按陕建发[2019]45 号文件执行。

四、评审结果

该工程送审金额为 493987.31 元，经评审，审定金额为 447618.73 元，净核减 46368.58 元。

附：工程结算书一份

延川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2025 年 11 月 4 日



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博爱家园项目总结

根据总会《关于申报 2024 年人道基金博爱家园助力乡村振兴项目的通知》精神，陕西省红十字会及时将文件转发至各市级红十字会，并积极指导项目申报工作。经总会审批，我县成功获批项目 1 个，项目资金 50 万元。项目于 2025 年 5 月正式签署协议，实施周期为一年。截至 2026 年 5 月已全面完工，该项目已基本完成，累计受益群众达 850 人。

一、项目实施主要情况

（一）精心组织项目培训，统筹推进工作部署。

认真落实总会项目工作要求，结合前期评估情况，于 2025 年 4 月在延川县文安驿镇郝家河村组织开展了项目前期调研讨论及 VCA（脆弱性与能力评估）活动。省、市、县三级项目相关负责人、兆易及管理人员共 40 余人参加。省红十字会赈济救护部张凡同志出席开班仪式并强调，各级红会要高度重视项目援建工作，切实提升服务能力，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人道领域作为党和政府助手的作用。培训涵盖专题授课、交流研讨及优秀项目资料观摩等内容，为项目顺利启动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健全项目管理机制，强化组织保障。

镇级项目领导小组在前期调研、评估和项目推进过程中积极发



挥协调与监督职能。村级项目领导小组（减灾小组）密切配合项目安排，有效组织群众参与，保障各项活动有序开展。县红十字会联合审计、应急等相关部门，结合地方实际，对项目硬件建设与软件培训进行全程督导，确保实施规范。

（三）深入开展前期评估，精准识别群众需求。

县红十字会牵头组建由县、镇、村三级项目人员构成的评估小组，制定详细评估方案，对郝家河村项目点开展系统评估。评估严格遵循项目手册，组织村干部、村民代表、妇女等约 30 人参与，综合运用社区图、历史线等 VCA 工具，全面分析社区风险、群众应对与恢复能力，明确硬件与软件建设重点，为项目精准实施提供了科学依据。

（四）科学制定项目计划，优化内容设计。

在 VCA 评估基础上，项目团队与村民现场研讨，汇总分析灾害风险、脆弱性及自助能力等情况，构建包含总目标、具体目标、预期成果和活动四个层次的项目逻辑框架。结合实际将各项目目标细化分解为 8 - 15 条可量化指标，明确时间节点与验收方式，增强项目可操作性。同步编制项目计划书并逐级报审。在产业融合金方面，在郝家河村新建一座面积约 240 平方米的标准化养蚕房，带动周边村民参与养蚕产业，有效提升蚕茧产量和质量，为村民增收提供有力支撑，助力易受损群体改善生计。



（五）强化过程管理与督导，保障项目高质量实施。

省、市红十字会围绕关键环节多次赴点督导，严格对照项目计划书核查进度与质量。县红十字会积极协调县镇相关部门及村委会，广泛动员群众参与，保障软硬件活动顺利推进。应急救护培训与演练组织有序，群众参与积极、反响良好，全面达成预期目标。

2025年9月，根据总会管理要求，在郝家河村召开项目阶段性总结会，县红十字会及相关管理人员参加。会议期间开展终期评估、财务汇报及资料审查，并组织问卷调查，系统评估项目对村民及社区的整体影响。

（六）严格资金管理，确保使用规范高效。

各级红十字会高度重视资金监管，严格执行财务制度，细化科目管理，确保资金支出合规合理。积极协调评审、审计部门完成硬件设施验收与审计。项目总资金50万元已全部执行，其中修建养蚕房、应急避灾广场、修缮水井支出447618.73元，宣传、培训、慰问等服务类支出52381.27元，支出结构符合项目规定。

二、项目成效

（一）夯实组织基础，增强红十字阵地功能。

项目村新成立村红十字会，配备工作人员6名，组建红十字志愿服务队，发展志愿者20人，基层组织能力显著提升。通过设置宣传栏、展板，发放手册、彩页等方式，拓展红十字精神传播渠道，



强化宣传阵地建设。村红会与志愿服务队在县红会的协同工作中，进一步熟悉红会理念与方法，提升了业务能力。

（二）开展多元培训，提升社区治理能力。

县红十字会组织基层培训2次，参与100余人次；开展应急救护、健康知识、产业技能等各类培训2期，覆盖120人次；实施应急演练1次，66名村民参加；组织入户宣传、主题宣传等活动3场，惠及220人次。各类活动有效普及健康与应急知识，提升群众安全意识与行为能力。村红会、志愿者及项目管理小组在活动组织、工程监督、公益服务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助力产业发展，改善民生条件。

依据产业融合发展金管理办法，投入资金建成养蚕厂房约210平方米，投产后实现产量与收入翻番，显著改善群众经济状况；修缮村内水井，有效缓解农业用水压力，保障生产稳定，推动产业融合。

（四）加强防灾减灾建设，提升社区韧性。

通过系统开展防灾减灾知识普及，群众在意外伤害应对、健康行为与应急避险等方面的知识掌握率提高30%以上，平均知晓率超80%。建成避险广场（博爱广场）并投入使用，显著增强村级防灾减灾基础设施水平。广场相继开展义诊、培训、宣传、衣物发放等活动，参与广泛，社会效益显著，实现应急避险与公共活动双重功



能。

(5) 锻炼基层队伍，密切党群联系。

项目实施促使县级红会人员更深刻理解减灾与发展的关系，推动项目内容与县委、县政府在防灾减灾、社区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方面的规划有效融合。通过深入郝家河村与群众共商共议活动内容与形式，增强了红会影响力与群众基础，提升了群众对红会工作的知晓度与支持度，也锻炼了基层红会服务群众的能力。

三、存在问题

一是城市化进程加速，大量青壮年涌入城市务工，农村人口老龄化和“空心化”问题严重，留守人员主要是老人和儿童，劳动力不足；二是农忙季节村民时间分散，活动组织难度较大；三是人口老龄化程度较高，群众文化水平有限，部分培训内容掌握效果有待提升。

四、下一步工作

一是组织召开项目总结会，系统梳理经验，为后续项目提供参考；二是完善项目资料整理，通过编制项目手册等方式加强宣传推广；三是适时开展回访，指导蚕房规范使用与硬件维护，持续发挥软件培训与宣传氛围的长远效益。

延川县红十字会

2025年10月16日印发

